



## 2020 年上半年客运量规模恢复至去年同期 45.2%

**华夏新闻 - 华夏早报讯**  
 (首席记者 张邦毛) 交通运输部 23 日举行新闻发布会, 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孙文剑介绍, 二季度以来, 随着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交通运输各项工作发力见效, 行业经济持续恢复, 上半年客运量规模恢复至去年同期的 45.2%, 6 月份城市内营业性客运量、城市间营业性客运量分别恢复至去年同期的 68.8%、56.3%。

孙文剑介绍, 二季度以来, 行业经济持续恢复, 主要呈现

三个特点: 一是投资恢复快: 交通投资基本补齐疫情造成的缺口, 上半年完成投资 1.45 万亿元, 同比增长 6.0%。

二是货运量持续正增长: 货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稳步回升, 连续实现五、六两个月的月度正增长; 中欧班列开行列数、快递业务量逆势增长, 增速分别超过 25% 和 20%。

三是客运量在恢复: 上半年规模恢复至去年同期的 45.2%, 6 月份城市内营业性客运量、城市间营业性客运量分别恢复至去年同期的

68.8%、56.3%。

关于下半年的重点工作, 孙文剑介绍:

一是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交通运输工作, 加强重点地区疫情防控, 进一步实化举措, 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 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 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三是统筹各种运输方式发展, 统筹政府和市场作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 加快推进国

际物流供应链体系相关工作, 保障国际物流供应链畅通。

四是要加快推动《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50 年)》出台, 稳步推进试点, 推进重大工程, 加快建设交通强国。

五是要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进一步扩大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更大程度发挥交通投资在服务“六稳”“六保”中的重大作用。

六是要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58 项重点工作。

七是要继续加强战略谋

划, 加强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黄河流域等交通支撑, 保障好国家重大战略实施。

八是要加快推进《城市轨道交通条例》等重点领域立法进程, 谋划推动一批重大改革举措, 推动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九是再接再厉, 认真做好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后续工作, 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 推动交通的高质量发展。

## 川渝两地人大将推进协同立法

**华夏新闻 - 华夏早报讯**  
 (首席记者 张华勇) 四川、重庆两省市人大常委会 23 日在渝签订《关于协同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 两地将推进协同立法各项工作。

2020 年初, 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提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区域协

调发展, 需要通过立法来引领和推动。

协议明确, 川渝省市人大常委会将围绕交通基础设施、现代产业体系、协调创新、国土空间布局、生态环境保护、公共服务等重点任务, 深入开展交流合作, 推进协作联动。两地合作领域具体包括加强协同立法、联动开展监督、协同开展代表活动、强化人大制度

理论与实践研讨等 4 大方面。

在加强协同立法上, 双方将本着“立法项目协商确定, 立法文本协商起草, 立法程序同步推进, 立法成果共同运用, 法规实施联动监督”的精神开展工作。

双方将就协同立法项目、年度立法计划、协同立法有关问题等进行研究讨论并予以明确; 同时, 协同开展相关领域

地方性法规清理, 加强备案审查工作, 对制约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相关条款, 依法予以废止或者修改。

协议提出, 双方每年将选定 1 至 2 个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有关的重要事项、重大项目, 通过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等形式, 联动开展监督。

此外, 双方将建立常委会定期会商机制, 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每年 10 月举行会商, 交流上一轮会商确定的合作事项落实情况, 商定下一年度合作事项。同时还建立秘书长沟通协调机制、专委会专项工作交流机制和市州县人大常委会工作对接机制。

## 最高检: 加大对侵害农村留守儿童等犯罪打击力度

**华夏新闻 - 华夏早报讯**  
 (记者 张维华) 最高人民法院日前下发《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六稳”“六保”的意见》(下称《意见》), 提出了 11 条具体举措, 要求重点惩治妨害复工复产、妨害

疫情防控、网络犯罪、非法放贷、“套路贷”等破坏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犯罪; 同时, 突出对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 持续推进“一号检察建议”落实, 加大对侵害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犯罪打击力度。

《意见》指出, 要落实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加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的要求, 重点惩治妨害复工复产、妨害疫情防控、网络犯罪、非法放贷、“套路贷”等破坏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犯罪, 为“六

稳”“六保”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要以学习贯彻民法典为契机, 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 积极推进涉疫矛盾纠纷化解,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意见》要求, 依法保护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加大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依法严格追诉职务侵占、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和挪用资金犯罪, 综合考虑其犯罪行为对民营企业经营发展、商业信誉、内部治理、外部环境的影响程度, 精准提出量刑建议。